

泽州县发展和改革和科技局

2026 年度行政检查工作计划

为全面依法履行法定职责，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升行政检查效能，优化营商环境，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根据《山西省行政执法条例》

《山西省行政执法条例》

对照《泽州县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事项清单》（[泽州县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事项清单](#)）（[泽州县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事项清单](#)），结合我局梳理的权责清单，制定本计划。

一、随机抽查事项内容

（一）对粮食经营者从事收购、储存、运输活动和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的监督检查。（责任股室：粮食执法股）

（二）对粮食经营者执行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的情况监督检查。（责任股室：粮食执法股）

（三）对人防工程使用维护管理的监督检查。（责任股室：国防动员股）

二、随机抽查工作开展时间

2026 年 4 月-12 月

三、随机抽查工作要求

（一）严格依法检查，严格执行《山西省行政执法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章，遵守法定程序，规范检查行为，不得随意扩大检查范围，增加检查内容，提高检查频次，严禁无证执法。



选择性执法、随意性执法。

(二)规范检查程序。实施检查前，原则上应制定具体检查方案，明确检查依据、对象、内容、方法、时间等。实施检查时，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并应当出示行政执法证件。检查过程应依法进行记录，鼓励采用音像记录等方式对关键环节进行留存。检查结果应书面告知检查对象。

(三)加强协同配合。各执法科室要加强沟通协调，推行跨部门联合检查，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要积极与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其他相关职能部门沟通协作，形成监管合力。

附件：

- 1.泽州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2026 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
- 2、泽州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2026 年度内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



抽查工作计划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抽查模式
泽州县发展和改革局	泽州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抽查
泽州县发展和改革局	泽州县统计局	抽查
泽州县发展和改革局	泽州县消防救援大队	抽查
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要求填写有关工作要求进行抽查，例：高风险企业分别追加抽查比		抽查

2024年度

抽查计划

抽查计划

抽查计划

抽查计划

抽查计划

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

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

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

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

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

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



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检查	依据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 第九、第四十六、第四十八、第四十九、第四十五、第四
----	----	---

